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3343-7864

聯絡人：顏宏學

電 話：02-7736-7852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一)字第10800129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傑出校友遴選辦法影本 (001295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108年度「傑出校友」遴選辦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108年1月21日國預總務字第108000025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國立體育大學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臺北基督學院、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一貫道崇德學院除外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

